

证券代码:000510

证券简称:金路集团

公告编号:定2007-03号

#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局、监事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保证责任。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公司全体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半年度报告的董事局会议。

1.4 公司本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5 公司董事长何光祖先生、总裁杨寿军先生、财务总监周淑琴女士、财务部部长魏仁才先生、副部长曹明先生声明:保证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金路集团
股票代码	000510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彭朗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彭朗
联系地址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办公室
电话	(0838)2207936 (0838)2204710-8028
传真	(0838)2207936
电子信箱	penglang0838@163.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684,886,832.76	2,725,863,394.00	-2.24%		-2.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58,149,925.57	1,135,064,647.84	2.03%		1.98%
每股净资产	1.9012	1.8823	2.03%		1.98%
报告期(1-6月)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利润	63,968,111.01	54,143,478.31	52,027,181.52	18.15%	22.65%
利润总额	66,382,280.74	51,125,827.88	51,125,827.88	29.84%	29.84%
净利润	48,276,176.61	35,140,193.43	35,140,193.43	37.38%	37.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5,547,656.20	36,366,720.38	36,366,720.38	25.28%	25.28%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6	0.06	33.33%	33.33%
稀释每股收益	0.08	0.06	0.06	33.33%	33.33%
净资产收益率	4.17%	3.18%	3.18%	0.99%	0.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34,482.27	-78,831,635.68		可比	可比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669	-0.1284			

####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损益		429,940.40
扣除公司日常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各项营业外收支净额		2,414,169.73
减:所得税影响数		-115,589.72
合计		2,728,520.41

####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股	送股	公积金转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	144,033,083	23.74%				-34,867	-34,867	144,578,571	23.74%	
1.国家股	53,338,281	8.76%						53,338,281	8.76%	
2.国有法人股	8,646,289	1.42%						8,646,289	1.42%	
3.其他内资股	82,021,094	13.56%				-34,867	-34,867	82,566,427	13.5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股	82,522,428	13.56%						82,522,428	13.56%	
境内自然人股	96,669	0.02%				-34,867	-34,867	73,999	0.01%	
4.外资股										
其中:境外法人股										
境外自然人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	464,578,571	76.26%				24,867	24,867	464,603,238	76.27%	
1.人民币普通股	464,578,571	76.26%				24,867	24,867	464,603,238	76.27%	
2.境内上市外资股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08,611,654	100.00%						608,611,654	100.00%	

3.2 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第十六次董事局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六届第十六次董事局会议通知于2007年7月17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07年7月27日在金龙大厦8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8名,实到8名,监事局主席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光祖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由于以实物资产投入必须先进行资产评估,工商验资等,而资产评估程序较为复杂,且时间较长。为了便于项目建设及运行,金路集团和峨边江电双方进行了初步投资,先以货币现金的方式出资400万元人民币设立了峨边江电,其中本公司占60%的股份,峨边江电占40%的股份。

由于以实物资产投入必须先进行资产评估,工商验资等,而资产评估程序较为复杂,且时间较长。为了便于项目建设及运行,金路集团和峨边江电双方进行了初步投资,先以货币现金的方式出资400万元人民币设立了峨边江电,其中本公司占60%的股份,峨边江电占40%的股份。

为促使峨边江电化更好的发展,实现双方合作的目的。一方面金路集团为进一步调整产业结构,抓住机遇,增收增效,要集中优势资源和资金,夯实PVC主业,实现企业规模,增强核心竞争力;另一方面,考虑到峨边江电在当地有较好的资源优势,具有较强的协同能力,同时峨边江电也承诺峨边江电化作为金路集团的工业基地,投入后所生产的电石全部销往金路集团,不外销到其他公司,且拟投入的实物资产已经有证券从业资质的评估机构评估确认。鉴于上述原因,为了进一步扩大电石的产量,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双方研究并协商,决定实施增资扩股,在原双方已经投入注册资本400万元人民币的基础上,共同增资6600万元。其中,金路集团以现金投入2160万元;峨边江电以现金和实物资产投入3440万元,形成年产10万吨电石生产能力。

本次增资扩股实施后,峨边江电的注册资本为达到6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额为2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峨边江电出资额为3600万元(其中,现金1519万元,实物资产评估价值2081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四川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妥善解决本公司原土地存量等历史遗留问题,维护公司股东权益,本公司决定投资参股四川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对位于龙泉驿区同安镇大河村65.62亩土地进行共同开发。

- 投资参股的公司名称、经营范围、注册资本、法定地址
  - 公司名称:四川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建材、化工产品、花木、五金交电、百货、培训等。
  -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
  - 法定地址:龙泉驿区同安镇大河村。
- 投资额、出资方式及出资比例
 

四川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四川纪风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人民币出资1,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本公司以人民币出资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 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江金仓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本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中江金仓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仓公司”)成立于1996年12月,注册资本22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254万元,占总股本的57%;四川大蓬莱盐业有限公司出资726万元,占总股本的33%;中江县新兴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出资220万元,占总股本的10%。为进一步夯实公司主业,满足公司下属主体企业四川金路树脂有限公司对工业盐的需求,有效降低公司主导产品PVC树脂的生产成本,本公司经与金仓公司股东单位四川大蓬莱盐业有限公司、中江县新兴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协商,决定对金仓公司实施增资扩股,三方股东按照比例共同增加注册资本300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用于新增20万吨/年输卤扩能工程。该方案实施后,金仓公司注册资金变更为5200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2964万元,占总股本的57%;四川大蓬莱盐业有限公司出

单位:股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汉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9.45%	57,582,474	57,582,474	57,582,474
绵阳市国有资产经营公司	国家股	2.76%	53,338,281	53,338,281	0
四川汉龙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6.26%	16,209,956	16,209,956	0
深圳市广发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股	1.42%	8,646,289	8,646,289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6,796,202	0	0
四川省化工建设总公司	其他	0.72%	4,436,420	4,436,420	0
福庆春	其他	0.45%	2,741,691	0	0
智敏夏	其他	0.29%	1,764,384	0	0
张维东	其他	0.27%	1,641,802	0	0
北京电泰财务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0.22%	1,330,528	0	0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6,796,202	人民币普通股
福庆春	2,741,691	人民币普通股
智敏夏	1,764,384	人民币普通股
张维东	1,641,802	人民币普通股
中信信托投资有限公司-稳赚稳收证券投资基金	1,0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贵新	1,041,805	人民币普通股
牛淑华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顺达实业有限公司	900,463	人民币普通股
马耀安	882,200	人民币普通股
赵跃	7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10名股东中,汉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汉龙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系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汉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四川汉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汉龙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55%的股份,其余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年初持股数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期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何光祖	董事长	0	0	0	0	
杨寿军	董事、总裁	0	0	0	0	
程德明	董事、党委书记、副总裁	56,023	0	2,000	54,023	解除锁定25%后卖出2000股
邓大伦	董事	0	0	0	0	
刘枫	董事	0	0	0	0	
陈龙	独立董事	0	0	0	0	
蒋国洲	独立董事	0	0	0	0	
张奉军	独立董事	0	0	0	0	
陈建益	副总裁	10,879	0	0	10,879	
周淑琴	财务总监	0	0	0	0	
肖奕	总裁助理	0	0	0	0	
彭朗	总裁助理、董事局秘书	0	0	0	0	
陶长明	监事局主席	1	0	0	1	
易正隆	监事	0	0	0	0	
赵明发	监事	0	0	0	0	
陈珏	监事	0	0	0	0	
廖孝洪	监事	0	0	0	0	

上述人员持有本公司的股票期权及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 适用 √ 不适用

## §5 董事会报告

###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化工	92,630.30	76,557.68	17.28%	6.94%	1.96%
房地产	7,944.38	6,386.78	19.61%	-62.34%	-48.1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PVC树脂	72,765.24	62,347.27	14.32%	5.13%	3.26%
烧碱	13,901.23	8,851.16	36.33%	18.36%	-4.71%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为0.00万元

资1716万元,占总股本的33%;中江县新兴经营投资有限公司出资520万元,占总股本的10%。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拥有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发现下列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初步研究拟对下列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本公司下属企业——四川德阳东马塑胶有限责任公司于1999年将对德阳捷龙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的债权6,150,000.00元转为投资,截止2007年6月末已累计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837,100.00元,经本公司认真进行分析后认为,德阳捷龙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长期亏损,到目前为止已丧失持续经营能力,恢复生产的可能性已丧失,收回投资的可能性极小,拟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3,312,900.00元。
- 本公司下属企业——四川省德阳远通国际经贸有限公司由于2000年受汶川地区出口退税问题的影响,至今无法落实退税政策,致使公司无法经营而长期亏损,经本公司认真研究后拟解散该公司,经理理,该公司现有债权共计5,054,514.53元(其中:出口退税4,350,447.99元)已无法收回,扣除已提减值准备210,027.74元,拟计提减值准备4,844,486.79元。
- 本公司1998年——1999年其他应收款中应收贵州润达汽车贸易公司往来款12,336,000.00元(其中:本金10,000,000.00元,资金占用费2,336,000.00元),经本公司多次组织人员进行追收并采取了法律措施,但收效甚微,预计收回该款项的可能性极小,鉴于该项款项已超过五年以上,扣除已提减值准备5,336,000.00元(其中:本金3,000,000.00元,资金占用费2,336,000.00元),拟计提坏账准备7,000,000.00元。
-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金路综合服务公司的往来款项目7,332,747.09元,由于该公司长期无稳定的经营业务,现金流量极小,预计收回的可能性很小,所以拟扣除已提减值准备2,549,061.76元,补提坏账准备3,783,685.33元。

上述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共计20,941,072.12元。

六、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当期利润数不纳入对经营班子内部考核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局 二〇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票简称:金路集团 股票代码:000510 编号:临2007-018号

##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第十四次监事局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第十四次监事局会议通知于2007年7月1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2007年7月27日,第六届第十四次监事局会议在金龙大厦6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5名,实到5名。会议由公司监事局主席陶长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局为:公司2007年半年度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07年半年度经营情况,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四川美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江金仓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
-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六届监事局监事、监事局主席的议案》。
- 同意陶长明先生因年龄原因辞去第六届监事局监事、监事局主席职务,该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监事局之日起生效;同时选举赵明发先生任公司第六届监事局主席。
-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因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当期利润数不纳入对经营班子内部考核的议案》。

特此公告

四川金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局 二〇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

## 5.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西南地区	96,057.98	-11.58%
华南地区	18,636.81	-39.71%
西北地区	1,083.13	5.66%
其他地区	6,300.08	190.90%
小计	111,977.99	-17.16%
公司内各业务分部间抵消	10,197.89	-12.64%
合计	101,780.10	-17.59%

### 5.3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不包括上年度已出售原下属子公司——绵阳丰谷酒业有限公司的相关数据。

### 5.4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化工行业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主导产品销售价格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所致。

### 5.5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不包括上年度已出售原下属子公司——绵阳丰谷酒业有限公司的相关数据。

### 5.6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6.1 募集资金运用

□ 适用 √ 不适用

5.6.2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7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5.8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9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10 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6 重要事项

###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 6.1.1 收购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 6.1.2 出售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